

## 贯彻十八大精神 加强政府法制工作

□ 马树森

党的十八大报告对法治建设论述的篇幅较多、内容全面,报告蕴含着、闪耀着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思想。报告提出“要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推进依法行政,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和“加强党内监督、民主监督、法律监督、舆论监督”等等。这些重要论述,标志着法治在我们党和国家治国理政理念中的重要地位更加明确,在党和国家发展改革稳定工作大局中的基础性作用更加突出,在保障党实现科学执政、依法执政的目标要求更加迫切。

政府法制工作的职能和工作内容决定了在贯彻十八大关于“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要求中,承担着越来越重要的职责,这是因为:

一是政府法制涉及政府工作的各个方面,更需要加强政府法制,服务社会,服务现代化建设。从它涉及到行政立法、行政决策、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监督和行政责任追究等各个环节看。在政府法制工作中,很重要的一项任务就是规范权力运行、推进依法行政、政府法制监督等等,而这恰好能够为贯彻落实十八大报告提出的扎实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建设目标服务。从它涉及到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以及生态文明建设等各方面看。政府法制是法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起着保护公民利益、限制公共权力、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及生态文明建设保驾护航等作用。所以说我们政府法制机构的工作与政府工作的大局、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密切相关。党的十八大关于到2020年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的提出,全面加强民主与法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方略的推进,逐步推进了政府法制以巨大的推动和促进,要跟上时代的步伐,抓住党、国家给予的机遇,就必须进一步加强政府法制工作,才能认真完成我们所应当承担的历史使命。

二是政府法制的协调性作用越来越突出,更需要加强政府法制建设,组织推动依法治国基本方略落实和社会各项工作发展。政府法制的基本职能是综合协调、督促指导、政策研究和经验交流。十八大报告提出要“更加注重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实现国家各项事务法治化”,这就决定了发挥法制协调作用将更加突出和重要。由于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关系也多变复杂,调整这些关系的法律规范也变得种类繁多。特别是我国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的不断深入,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共同完成贯彻落实十八大报告所承担的各项任务越来越重。当前,我国改革发展已进入攻坚阶段,面临着很多体制机制和制度性的矛盾与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需要制度的改革和创新,需要利益关系的调整和配置,其中大多最终转化为立法、执法问题,因而很多矛盾都集中到政府法制机构的工作中来,需要政府法制机构进行沟通协调工作。协调成效往往直接关系到矛盾和问题能否顺利解决,最终关系到推进依法行政法治政府的建设和社会发展。随着政府法制的工作领域和内容的不断拓展和延伸,协调工作职责越来越重,协调作用也会越来越大,只有加强政府法制,才能充分发挥政府法制综合协调的职能作用,更好地推动各项事业的顺利发展。

三是政府法制机构在政府法治建设中的参谋、助手和顾问作用越来越重要,更需要加强政府法制,提升各级领导依法行政水平。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要“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这是根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新形势对领导干部提出的新要求。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突发事件、矛盾纠纷、热点难点等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政府涉法事务越来越多。这些大多关系到经济健康发展、社会安定和谐和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很多事件与问题需要党委和政府运用法治思维、法律手段来解决,不能靠拍脑袋,不能靠行政命令。政府法制它涉及到政府立法、规范执法、决策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涉及到承办领导批示的大量法制办件,涉及到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还涉及到政府法制工作的研究、交流和宣传,所以,政府法制必须对重要法律事项要思虑在前、谋划在前,急政府领导之所急,想政府领导之所想。积极从法律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助政府运用法律手段处理纠纷,化解矛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因此,加强政府法制建设,才能充分发挥政府法制统筹协调、参谋助手的职能作用。

四是政府法制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中的责任越来越重大,更需要加强政府法制,保障法治政府目标如期实现。十八大报告提出的法治建设目标,是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全面实现依法治国,到2020年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的目标。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因为推进依法行政是推进依法治国的核心,建设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国家的重点,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是加快建设法治国家的必然要求。依法行政,既是政府工作的龙头和牛鼻子,又是政府法制工作的方向盘和发动机。2004年国务院颁布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十八大报告指出:要推进依法行政,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到2020年实现法治政府基本建成的目标。从现在起,只有8年期限,时间紧,任务紧迫而艰巨。政府法制机构是推进依法行政的组织者和生力军,推动的强弱,直接关系到依法行政工作的建设和法治政府的建设。只有不断加强政府法制,全力推进依法行政,才能努力承担起建设法治政府的政治责任和历史责任。

总之,政府法制工作在整个国家法治建设中处于重点和关键环节,这就决定了政府法制机构始终处于法治建设的一线地位,认真学习十八大报告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明确政府法制工作责任,在党的十八大精神指引下,政府法制在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必将发挥更大、更重要的作用。

(作者为河北省人民政府法制处办公室主任协调监督处处长)

学习十八大园地

正能量

## 跨省追手机的 执法示范效应

舒锐

一部手机在西安被盗,后被定位显示在北京。西安市公安局莲湖分局土门派出所两名民警,连夜乘火车赶赴北京,辗转2400余公里追回被盗手机。12月15日晚,网友linh78就此事发了一则微博,立即引起众网友围观。(17日《华商报》)手机被盗,这本是最普通不过

的治安案件。可是,一方面,手机价值小,难以引起有关部门的重视;另一方面,要追回手机,的确要付出较大的执法成本。因此,我们鲜见谁的手机被偷了,还能够顺利找回,更鲜见有民警为了群众的一部手机辗转2400余公里,最终将手机追回。正是如此“鲜见”,才引来了

网友的掌声,更有着深刻的执法示范效应。

当地派出所妥善地处理好了公平正义和执法成本的关系。诚然,当地派出所千里辗转将付出高额的执法成本,可是,当公平正义和执法成本产生冲突的时候,公平正义应该永远被摆在第一位。维护

社会公平正义是执法工作的永恒主题,惩恶扬善、是非分明更是普通群众对于执法机关最朴素的期望。

手机被追回的价值,远非为此花费的成本以及手机本身的价格所能比拟。这不仅增加了群众对于国家执法机关的信任,增强了群众“有事找警察”的信心,更给不法分子以威慑,用实际行动告诉他们,“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只要做了违法的事情,逃到天涯海角也要为此付出代价。

当然,跨省追“机”也有值得反思之处。比如,我们要充分认识到完善跨区域警务联动协作机制的重要性,应尽快为各地警务搭建起有效沟通协作平台,并逐渐降低委托办案条件,减少程序空转,既提高办案效率,又能节约办案成本。

一家言

## 警察开枪须合法

王琦

“公枪私用”事件,引发对警察持枪问题的关注。因流动人口多、治安环境乱,深圳警察长期以来有配枪的传统。也曾有持枪不敢开枪的时期,不过仍因治安原因,打击暴力、果断开枪被鼓励。深圳市公安局局长李铭曾说,警察的手中的枪不是烧火棍。(12月13日《新京报》)

不久前发生的民警李才坤杀人事件和罗湖派出所惨案,让警察手中的枪一时成为了烫手山芋。是领还是不领,是出手还是不出手,这是个问题。深圳、广州等地“砍手党”“飞车党”频现,面对凶残的歹徒,仅靠振臂一喝恐难奏效,警察配枪震慑意义不容小觑。同时,一旦遇到暴力抗法,在紧急情况下只

有勇敢开枪,方能保百姓平安,保自身平安。

需要看到的是,配枪杀人毕竟属于个案,因此给警察配枪施加过重压力,导致警察不敢配枪,不敢开枪,那就是矫枉过正了。过分的武力和过分的懦弱,都不应该出现在警察的身上。千钧一发之际,稍有犹豫,付出的可能就是百姓或警察自身生命安全的代价。警察手中的枪不是烧火棍,该出手时就出手,在正确的时机敢于“亮枪”,才能保护自己的安全,成为人民的保护神。

但不可否认,警察仍属拥有强大力量的强势人群,所以必须有相应的约束机制,否则一旦该权力被滥用、误用,必将对公众的生命安

全构成极大的威胁,李才坤一案就是“开枪权”滥用的典型。因此,对警察何时开枪、如何开枪,必须有完善的法律法规限定。

1996年,国务院曾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条例》,对警察使用警械、武器的条件进行了规范。但是在现在看来,规定中仍有许多地方不够细化,相对模糊,例如警察何时拔枪及情形限制均未在该条例中提及。同时,鼓励警察开枪,不能只拿警察“开枪权”说事。警察每天要面对鲜血、掠夺、痛苦等黑暗情绪,这都对警察的心灵是一种冲击,造成负面情绪累积,一旦失控,持枪人很容易就从保护者变成了毁灭者。关

注警察的心理压力,定期对警察进行心理疏导,也应写入相关法律。在香港,警察如果在定期心理测试中发现有暴力倾向,则会暂停配枪及前线任务,从而把潜在的危險扼杀在了萌芽之中。此外,还应构建有效的事后调查制度,一旦出现警察开枪事件,应有专门人员进行调查处理,得出科学公正结论。

规范枪支使用,才能让警察敢于开枪。法规的完善能够保障行为的准确,及时修订相关法律,加强枪支使用管理,这不仅是对人民的保护,更是对警察的保护。有了相对细化的“开枪”标尺,才能让警察心里有底,手上不慌,用好这把“双刃剑”,保一方安全。

复议案例

## 不服劳动教养决定 可申请复议

【案情】

吴某是某市居民,受雇经营固定线路的客运服务。其间因齐某等人的客货两用车在吴某经营的线路上经常搭客收费,引起了吴某的不满,吴某纠集他人对齐某进行了言语威胁。齐某找到梁某为其说情,而吴某则找到肖某出面商谈。在商谈期间双方发生口角,进而又互相殴打,多人受伤。事后,某市公安局以涉嫌伤害罪为由对吴某刑事拘留。之后,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以欺行霸市为由对吴某劳动教养2年。吴某不服,申请复议。

省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经复议后认为齐某行为违反了《道路运输行政处罚规定》,属违法行为。而吴某是用不当或违法的手段维护其合法权益,不是欺行霸市,某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的行为属于适用法律错误,因此撤销了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对吴某的劳动教养决定。

【评析】

劳动教养是对违反行政法律、法规,危害社会秩序和他人人身财产安全但尚不够刑事处罚,又有一定劳动能力的人,实行限制其人身自由,强迫接受劳动教育的一种行政强制措施。劳动教养的期限为1至3年,必要时经有关部门批准可延长1年。由司法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对劳教人员的教育改造。劳动教养具有教育改造和惩戒双重作用,是行政强制措施中最为严厉的一种。按照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和《关于劳动教养的补充规定》,凡需要实行劳动教养的,必须经省、自治区和大中城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在公安机关设立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

根据《行政复议法》第6条第(2)项和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等有关规定,公民对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作出的劳动教养决定不服的,应向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的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一级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志国)

另一眼



十多名携带乙肝病毒的员工照片,被工厂张贴于保安室,以便保安记住他们的样貌,在就餐时间检查他们是否自带餐具。东莞一家塑胶厂的这一做法,近日被广东省卫生厅副厅长廖新波发上微博吐槽,称这是很荒唐的事,“是歧视与愚昧的产物”。

王铎 作

他山之石

## 湖南率先立法管理小摊贩小作坊食品安全

阮占江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近日公布了《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这部将于2013年3月1日起施行的条例,率先在全国立法规范管理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

为改变此前流动摊贩扰民的情况,条例一方面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组织建设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集中生产经营场所;鼓励和

支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进入集中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改进生产经营条件;另一方面提出,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在城市和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建成区内,按照方便群众、合理布局的原则,根据安全、市容、交通等方面的规定,划定食品摊贩经营地点和时段,并向社会公布。

为提高食品的安全系数,条例明确规定,食品小作坊采购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

相关产品应当如实记录进货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产品合格证明、生产批号、生产日期、保质期、供货者名称以及联系方式、进货日期等内容。进货记录和票据凭证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两年。食品小作坊禁止生产加工乳制品、罐头制品、果冻等食品;禁止生产加工专供婴幼儿、老年人、病人、孕产妇等特定人群的食品;禁止生产加工声称具有特定保健功能的食品。